



161600130622
有效期2022年4月18日

监 测 报 告

宛安环检【2021】第 062106 号

委 托 单 位： 南阳市双凤明胶有限公司

监 测 内 容： 土壤、地下水

监 测 类 别： 委托监测

河南省安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制

二〇二一年九月二日



委托单位：南阳市双凤明胶有限公司

地址：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城郊段湾

委托方代表：李晓峰

电话：13782011999

监测项目：土壤、地下水

监测类别：委托监测

监测日期：2021 年 7 月 9 日

承检单位：河南省安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资质证书编号：161600130622

地址：南阳市天冠大道与纬十路交叉口兴泰科技孵化中心

联系电话：13937711379

报告人：刘琳

审核人：陈亚明

签发人：陈亚明

签发日期：2021.9.2

一、任务由来

受南阳市双凤明胶有限公司委托，河南省安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9 日对该公司厂内及周边环境土壤、地下水进行了采样监测。根据监测结果及现场采样情况，编制了本监测报告。

二、监测内容

监测因子、频次及点位见表 2-1。

表 2-1 监测因子、频次及点位

监测内容	监测点位	监测因子	监测频次
地下水	1#东北侧段湾村	pH、总硬度、溶解性总固体、耗氧量、硫酸盐、亚硝酸盐、硝酸盐、氨氮、镉、铅、六价铬、汞、砷、氟化物	监测 1 次
	2#厂区内		
	3#西南侧旗杆庄		
土壤	1#老车间	pH、镉、铅、六价铬、铜、锌、镍、汞、砷、锰、钴、硒、钒、铈、铊、铍、钼、氰化物、氟化物	
	2#制胶车间		
	3#污水处理区域		
	4#原料处理区域		
	5#原料库		
	6#厂区外背景点		
备注：每个采样点位在 0~0.2m 深度范围内，采集 1 个样品。			

三、监测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

监测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见表 3-1。

表 3-1 监测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

监测内容	监测因子	分析方法	分析仪器	检出限
土壤	汞	《土壤和沉积物 汞、砷、硒、铋、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/原子荧光法》 (HJ 680-2013)	原子荧光光度计 ATJC-AFS-02	0.002 mg/kg
	硒			0.01 mg/kg
	锑			0.01 mg/kg
	砷			0.01 mg/kg

表 3-1 监测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 (续)

监测内容	监测因子	分析方法	分析仪器	检出限
土壤	pH	《土壤 pH 值的测定 电位法》 (HJ 962-2018)	酸度计 ATJC-pH-01	/
	六价铬	《土壤和沉积物 六价铬的测定 碱溶液提取-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 (HJ 1082-2019)	原子吸收分 光光度计 ATJC-AAS-01	0.5 mg/kg
	铜	《土壤和沉积物 铜、锌、铅、镍、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 (HJ 491-2019)		1 mg/kg
	锌			1 mg/kg
	铅			10 mg/kg
	镍			3 mg/kg
	锰	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》 (GB 5085.3-2007) 附录 D 固体废物金属元素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光谱法		原子吸收分 光光度计 ATJC-AAS-02
	钴	《土壤和沉积物 钴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 (HJ 1081-2019)	2 mg/kg	
	镉	《土壤质量 铅、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 (GB/T 17141-1997)	0.01 mg/kg	
	铍	《土壤和沉积物 铍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 (HJ 737-2015)	0.03 mg/kg	
	铊	《土壤和沉积物 铊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 (HJ 1080-2019)	0.1 mg/kg	
	钒	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 浸出毒性鉴别》 (GB 5085.3-2007)附录 C 固体废物 金属元素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光谱法	4 μg/L (浸出液)	
	钼		1 μg/L (浸出液)	
	氰化物	《土壤 氰化物和总氰化物的测定 分光光度法》 (HJ 745-2015)	紫外可见分 光光度计 ATJC-UV-01	0.01 mg/kg
	氟化物	《土壤质量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》 (GB/T 22104-2008)	酸度计 ATJC-pH-01	2.5 μg
地下水	pH	便携式 pH 计法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)增补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第三篇 第一章 六 (二)	便携式 pH 计 ATJC-pH-03	/
	总硬度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》 (GB/T 5750.4-2006)	滴定管	1.0 mg/L
	溶解性总固体		电子天平 ATJC-TP-01	/
	耗氧量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》 (GB/T 5750.7-2006)	滴定管	0.05 mg/L

表 3-1 监测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 (续)

监测内容	监测因子	分析方法	分析仪器	检出限
地下水	硝酸盐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(GB/T 5750.5-2006)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ATJC-UV-01	0.2 mg/L
	硫酸盐			5.0 mg/L
	亚硝酸盐			0.001 mg/L
	氨氮	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ATJC-UV-02	0.02 mg/L
	氟化物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无机非金属指标》(GB/T 5750.5-2006)	酸度计 ATJC-pH-01	0.2 mg/L
	六价铬	《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》(GB/T 5750.6-2006)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ATJC-UV-01	0.004 mg/L
	铅	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TJC-AAS-02	0.0025 mg/L
	镉		原子荧光光度计 ATJC-AFS-02	0.0005 mg/L
	汞			0.0001 mg/L
	砷			0.001 mg/L

四、质量控制

- 1、合理布置监测点位，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；
- 2、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（或推荐）分析方法，监测人员经培训考核合格，持证上岗；
- 3、所有监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技术要求，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；
- 4、样品采集、运输、保存和处理严格执行《土壤环境监测技术规范》(HJ/T 166-2004)、《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》(HJ 630-2011)等相关规范中规定进行全过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措施；
- 5、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。

五、监测结果

1、土壤监测结果见表 5-1。

表 5-1 土壤监测结果

监测日期	监测点位		监测项目									
	采样位置	经纬度	pH	钴 (mg/kg)	锰 (mg/kg)	钒 (mg/kg)	铈 (mg/kg)	铈 (mg/kg)	铈 (mg/kg)	铈 (mg/kg)	铈 (mg/kg)	氰化物 (mg/kg)
2021 年 7 月 9 日	原料处理区域 4#	E:112.816050 N:32.640825	7.79	28	609	35.0	0.49	0.5	0.04	2.21	0.46	未检出
	制胶车间旁 2#	E:112.816466 N:32.641291	7.04	32	503	27.7	未检出	0.9	0.05	2.00	0.24	未检出
	污水处理区域 3#	E:112.817153 N:32.640143	7.35	38	662	26.5	未检出	0.5	0.91	1.12	0.30	未检出
	原料库旁 5#	E:112.816372 N:32.640156	7.91	28	610	13.3	0.09	0.8	0.05	1.92	0.18	未检出
	老车间内 1#	E:112.816189 N:32.639962	6.98	28	363	27.7	1.08	0.5	0.05	2.95	0.11	未检出
	厂界外南侧绿化 带（背景点） 6#	E:112.815984 N:32.639296	8.01	30	476	26.3	0.26	0.8	0.04	1.98	0.18	未检出
备注：“未检出”表示低于检出限。												

表 5-1 (续) 土壤监测结果

监测点位			监测项目								
监测日期	采样位置	经纬度	铅 (mg/kg)	镉 (mg/kg)	六价铬 (mg/kg)	铜 (mg/kg)	锌 (mg/kg)	镍 (mg/kg)	砷 (mg/kg)	汞 (mg/kg)	氟化物 (mg/kg)
2021 年 7 月 9 日	原料处理区域 4#	E:112.816050 N:32.640825	43	0.67	未检出	16	176	18	4.92	未检出	87
	制胶车间旁 2#	E:112.816466 N:32.641291	35	未检出	未检出	13	61	24	4.94	未检出	66
	污水处理区域 3#	E:112.817153 N:32.640143	38	2.9	未检出	29	75	34	4.98	未检出	122
	原料库旁 5#	E:112.816372 N:32.640156	38	未检出	未检出	15	190	28	5.52	未检出	87
	老车间内 1#	E:112.816189 N:32.639962	46	0.44	未检出	8	58	20	3.58	未检出	56
	厂界外南侧绿化 带（背景点）6#	E:112.815984 N:32.639296	41	0.47	未检出	13	62	23	5.61	未检出	109
备注：“未检出”表示低于检出限。											

2、地下水监测结果见表 5-2。

表 5-2 地下水监测结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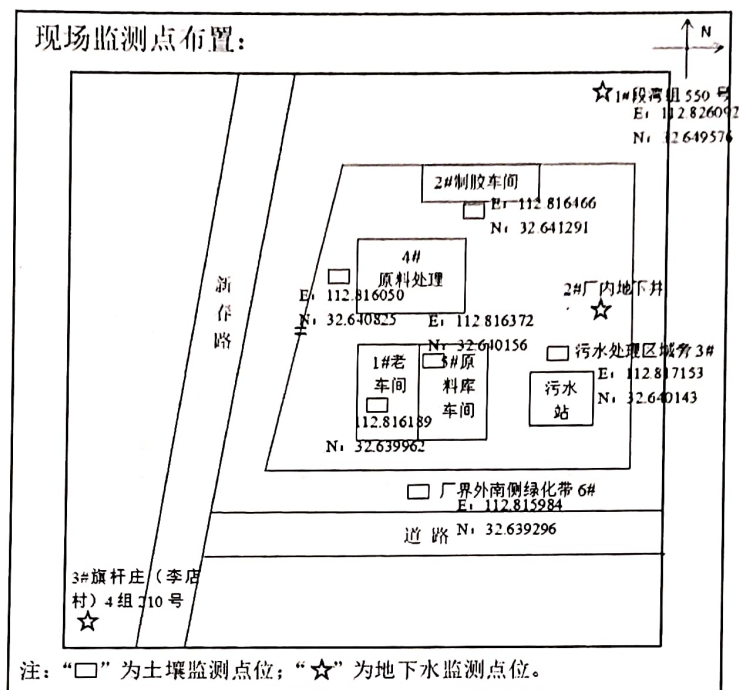
监测日期	监测点位	pH	总硬度 (mg/L)	溶解性 总固体 (mg/L)	耗氧量 (mg/L)	硫酸盐 (mg/L)	硝酸盐 (mg/L)	亚硝酸盐 (mg/L)
2021 年 7 月 9 日	3#旗杆庄 (李店村) 4 组 210 号	7.24	154	654	0.86	34.1	11.8	0.017
	1#段湾村 7 组 550 号	7.06	330	944	0.63	53.9	11.3	0.003
	2#厂内地下井	6.68	446	332	0.90	64.1	13.9	0.039

表 5-2 (续) 地下水监测结果

监测日期	监测点位	镉 (mg/L)	铅 (mg/L)	六价铬 (mg/L)	汞 (mg/L)	砷 (mg/L)	氟化物 (mg/L)	氨氮 (mg/L)
2021 年 7 月 9 日	3#旗杆庄 (李店村) 4 组 210 号	0.0005(L)	0.0025(L)	0.004(L)	0.0001(L)	0.001(L)	0.2(L)	0.16
	1#段湾村 7 组 550 号	0.0005(L)	0.0025(L)	0.004(L)	0.0001(L)	0.001(L)	0.2(L)	0.03
	2#厂内地下井	0.0005(L)	0.0025(L)	0.004(L)	0.0001(L)	0.001(L)	0.2(L)	0.46

六、现场监测点布置图及采样照片

1、现场监测点布置图



2、现场照片



-----报告结束-----



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

证书编号: 161600130622

名称: 河南省安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: 南阳市宛城区天冠大道与纬十路交叉口兴泰科技孵化中心

经审查,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, 现予批准,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。特发此证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。
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。

许可使用标志



161600130622
有效期 2022年4月18日

发证日期:

2019年4月2日

有效期至:

2022年4月18日

发证机关: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

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,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。